###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

# 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方式說明

主講人:李彥輝建築師

## 簡報大綱

壹

申報期程與程序

貳.

申報書表

參.

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方式說明

### 一、申報期程計畫

		辦理時程(年度)												
			10	9年		110	0年	11:	1年	112	2年	113	3年	114
			10	11	12	上	卜	니	卜	Н	下	上	十	十
修訂申報辦	·····································													
宣導法令														
(說明會、官	宮網宣傳、媒體報導)													
修訂範例書	表													
	具潛在危險建築物							1104	₹7月	-12月	1			
<b> 外牆申報</b> 	公有建築物			公有				111	.1					
	私有建築物			私有		•			111	.7				

- 蒐集基礎資料



#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申報書表 項次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申報 A1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申報書 A2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之申報人名冊 A3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專業檢查人員名冊

<b>E</b>	1.北中廷景初外牆女主診斷書衣
項次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
В1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報告書
B2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記錄簡圖
В3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現況照片
B4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損壞狀況紀錄表
B5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改善計畫書
B6	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專業診斷人員簽證表

### 二、110年修正發布申報書表

### 1.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之檢查報告書(附表一)

01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申報書(A1)
02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建物門牌清冊(A2)
03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申報同意書(A2-1)
04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之專業檢查人員名冊(A3)
05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建物權利證明檢核表(A4)
06	□建築物檢查紀錄表(B1)
07	□建築物水平投影範圍(B2)
08	□建築物立面示意圖(B2-1)
09	□建築物檢查現況照片(B3)
10	□建築物外牆損壞狀況紀錄表(B4)
11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簽證表(B5)

12	□使用執照存根影本 7/
13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之證明文件
14	□專業診斷及檢查人員之證明文件
15	□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應檢附文件

二、110年修正發布申報書表

### 2.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之診斷改善報告書(附表二)

01	□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改善修繕表(C1)
02	□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改善計畫表(C2)
03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診斷人員簽證表(C3)
04	□預估修繕工程進度表(C4)
05	□預估修繕工程經費表(C5)

TAIPEI ARCHITECTS ASSOCIATION

- 二、110年修正發布申報書表
- 3.臺北市建築物外牆飾面全面更新書表 (附表三)

01	□建築物外牆飾面全面更新檢附文件表(D1)
02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及專業診斷人員簽證表
02	(D2)
03	□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應檢附文件

- 二、110年修正發布申報書表
- 3.臺北市建築物外牆飾面全面更新書表 (附表三)
- **D1**

建築物外牆飾面全面更新檢附文件表(D1)

建築物之外牆飾面全面更新者,申報人應檢具外牆修繕完工照片及其他都發局指定 之文件,送都發局備查後,其年限始得重新起算 3.臺北市建築物外牆飾面全面更新書表 (附表三)

**D1** 

	全面更新重新:	起算申報年限	檢附相關文件
01	□領得變更使用執照	其年限自領得變更 使用執照之日起重 新起算。	
02	□一定規模免辦理變更使用執照	外牆修繕如未涉及 開口尺寸、位置、 立面材料,免辦理 變更使用執照	1. 立面變更核准函 2. 外牆修繕前、完工照片 3. 立面圖說(有標示材質) 4. 鷹架申報開工文件
03	□經全面檢查	外牆經全面檢查經 全部或過半面檢查 移繕,且未涉及開 尺寸、位置、立 料變更,經由專業 問 人員 對 人員 養證。	<ol> <li>外牆修繕前、完工照片</li> <li>立面圖說(有標示材質)</li> <li>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診斷人員及專業檢查人員共同簽證表</li> </ol>

3.臺北市建築物外牆飾面全面更新書表 (附表三)

**D**2

建築物外牆飾面全面更新之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及專業診斷人員簽證表(D2)

【1.申報人(代表人)】

【2.建築地址】

依本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辦法規定:

- 建築物外牆經全面檢查,有一部或全部鬆動脫落、破損之虞,經全部或一半以上外牆飾面面利 完成修繕,其經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診斷人員及專業檢查人員共同簽證說明確認建築 物外牆安全無虞之資料,始可重新起算建築物申報年限。
- . 經本局查核符合可重行起算建築物申報年限,惟嗣後如經過報外輸飾面有剝落之情事,經本局評定具有潛在危險疑慮之建築物,亦適用於本辦法第4條辦理。

此致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 (簽章)

或專業檢查人員 (答章)

及專業診斷人員 (簽章)

壹

三、申報程序及書表

1.申報程序與申報書表

檢查過程 申報結果 檢查 專業診斷檢查 免改善 機構或專業檢 申報備查 查人員簽證 ■申報書表、 檢查報告書 專業診斷檢查 敲除剝落 機構或專業檢 外牆檢查 立即改善 查人員簽證 ■ 製作檢查報告書 專業診斷檢查 有危害 申報列管 無法立即改善 機構或專業診 公共安全 斷人員簽證 依檢查報告書製作 ■ 診斷改善報告書 診斷改善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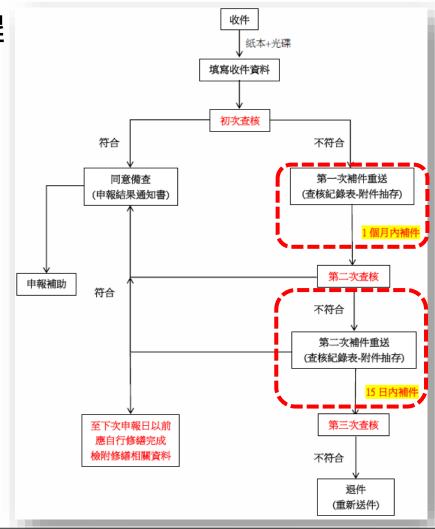


三、申報程序及書表

- 2.檢查報告書之檢查結果與申報書表
- (1) 免改善:
  - 應附申報書表 A+B+防作
- (2) 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 應附申報書表 A+B+防件
- (3) 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應附申報書表 A+B+防件+C

### 一、申報查核流程

#### 1.申報流程



補正兩次為限

### 2.自主檢查

申報前主動依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申報自主檢核表" 詳實自主檢核专工 計費自主檢核申報書表內容。

	、案件基 ———— 申報資料		料】        填表日期:年月日
		□建	注築物所有權人: A寓大廈管理委員會: F理負責人:
使	用執照		
•	上 登 案 件	□是	检附光碟□是□否
_ ` ;	建物資料		
建;	物地址		
建;	物規模	地上	層;建物高度公尺;面臨道路水平投影寬度共計公尺。
〔貳	物 規 模、自主檢檢視項	」	
	、自主檢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1.免改善

經檢查無安全疑慮者。

### 2.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 雖經檢查外牆飾面有瑕疵但已經**即時排除而無安全疑慮**者。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經檢查有疑慮者,包含:外牆飾面已剝落者、飾面材料鬆脫或鼓漲 而尚未剝落者、外牆基材(混凝土或鋼材)有瑕疵影響到飾材固著者 ,且無法立即改善者,此時應提列損壞狀況紀錄表並經由專業診斷 人員診斷後提具診斷改善計畫。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1.免改善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之檢查 報告書應附文件

備註:相關檢附文件影本,請加蓋「與正本相符」 及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印章。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之檢查報告書應附文件

	0个是示切力周又至城里~城里和日日总由又自
項次	申請書表
01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申報書(A1)
02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建物門牌清冊(A2)
03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申報同意書(A2-1)
04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之專業檢查人員名冊(A3)
05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建物權利證明檢核表(A4)
06	■建築物檢查紀錄表(B1)
07	■建築物水平投影範圍(B2)
08	■建築物立面示意圖(B2-1)
09	■建築物檢查現況照片(B3)
10	■建築物外牆損壞狀況紀錄表(B4)
11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簽證表(B5)
12	■使用執照存根影本
13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之證明文件
14	■專業診斷及檢查人員之證明文件
15	□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應檢附文件

備註:相關檢附文件影本,請加蓋「與正本相符」及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印章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1.免改善

-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申報書(A1)
- □1. 申報人用印及簽名已符合下列規定:
  - 大章: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私法人、政府機關及公立學校等
  - 小章:個人、管理委員會(主委)、管理負責人、私法人(負責人)、政府機關(單 位首長)及公立學校(校長)等
  - 簽名:個人、管理委員會(主委)、管理負責人及私法人(負責人)等
  - 全銜: 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私法人、政府機關及公立學校等應列明單位全 銜(可用以手寫或打字方式呈現)
- □2. 申報日期已填寫。
- □3. 建築物「基本資料」已逐項填載,且與檢附證明文件所載一致。
- □4.「基本資料」欄位之診斷檢查標的是否填列清楚(指北針、方位(東西南北)或 臨建築線道路名(EX:面\*\*路側))。
- □5.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資料有完整填寫並蓋上機構大小章及機構負責人簽名用印。 (無專業診斷檢查機構者免填)
- □6. 專業診斷人員資料有完整填寫並簽名、用印。(倘有複數專業診斷人員須全數羅 列並清楚載明,無診斷者免填)
- □7. 專業檢查人員資料有完整填寫並簽名、用印。(倘有複數專業檢查人員須全數羅 列並清楚載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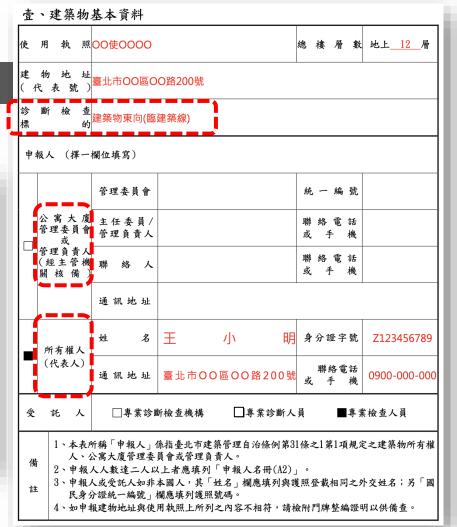


#### 1.免改善

-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申報書(A1)
- □1. 申報人用印及簽名已符合下列規定:
  - 大章: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私法人、政府機關及公立學校等
  - 小章:個人、管理委員會(主委)、管理負責人、私法人(負責人)、政府機關(單位首長)及公立學校(校長)等
  - 簽名:個人、管理委員會(主委)、管理負責人及私法人(負責人)等
  - 全銜: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私法人、政府機關及公立學校等應列明單位全 銜(可用以手寫或打字方式呈現)
- □2. 申報日期已填寫。

貳

- □3.建築物「基本資料」已逐項填載,且與檢附證明文件所載一致。
- □4.「基本資料」欄位之診斷檢查標的是否填列清楚(指北針、方位(東西南北)或 臨建築線道路名(EX:面\*\*路側))。
- □5.專業診斷檢查機構資料有完整填寫並蓋上機構大小章及機構負責人簽名用印。 (無專業診斷檢查機構者免填)
- □6.專業診斷人員資料有完整填寫並簽名、用印。(倘有複數專業診斷人員須全數羅列並清楚載明,無診斷者免填)
- □7.專業檢查人員資料有完整填寫並簽名、用印。(倘有複數專業檢查人員須全數羅列並清楚載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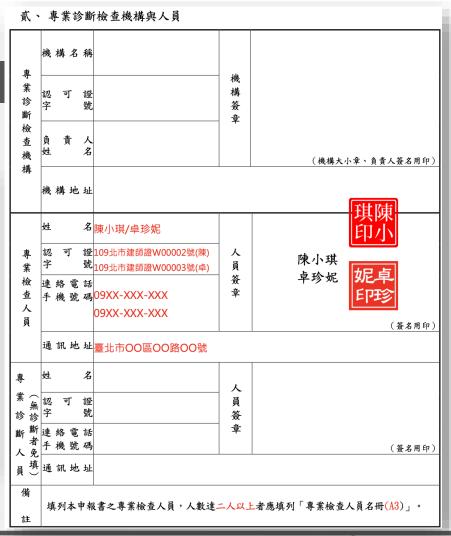


#### 1.免改善

-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申報書(A1)
- □1. 申報人用印及簽名已符合下列規定:
  - 大章: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私法人、政府機關及公立學校等
  - 小章:個人、管理委員會(主委)、管理負責人、私法人(負責人)、政府機關(單位首長)及公立學校(校長)等
  - 簽名:個人、管理委員會(主委)、管理負責人及私法人(負責人)等
  - 全銜: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私法人、政府機關及公立學校等應列明單位全 銜(可用以手寫或打字方式呈現)
- □2. 申報日期已填寫。

貳

- □3.建築物「基本資料」已逐項填載,且與檢附證明文件所載一致。
- □4.「基本資料」欄位之診斷檢查標的是否填列清楚(指北針、方位(東西南北)或 臨建築線道路名(EX:面\*\*路側))。
- □5.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資料有完整填寫並蓋上機構大小章及機構負責人簽名用印。 (無專業診斷檢查機構者免填)
- □6.專業診斷人員資料有完整填寫並簽名、用印。(倘有複數專業診斷人員須全數羅列並清楚載明,無診斷者免填)
- □7.專業檢查人員資料有完整填寫並簽名、用印。(倘有複數專業檢查人員須全數羅列並清楚載明)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1.免改善

-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申報書(A1)
  - □1. 申報人用印及簽名已符合下列規定:

大章: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私法人、政府機關及公立學校等

小章:個人、管理委員會(主委)、管理負責人、私法人(負責人)、政府機關(單位首長)及公立學校(校長)等

簽名:個人、管理委員會(主委)、管理負責人及私法人(負責人)等

全銜: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私法人、政府機關及公立學校等應列明單位全 銜(可用以手寫或打字方式呈現)

- □2. 申報日期已填寫。
- □3. 建築物「基本資料」已逐項填載,且與檢附證明文件所載一致。
- □4.「基本資料」欄位之診斷檢查標的是否填列清楚(指北針、方位(東西南北)或 臨建築線道路名(EX:面\*\*路側))。
- □5<u>專業診斷檢查機構</u>資料有完整填寫並蓋上機構大小章及機構負責人簽名用印。 (無專業診斷檢查機構者免填)
- □6\_專業診斷人員資料有完整填寫並簽名、用印。(倘有複數專業診斷人員須全數羅列並清楚載明,無診斷者免填)
- □7.專業檢查人員資料有完整填寫並簽名、用印。(倘有複數專業檢查人員須全數羅列並清楚載明)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建物門牌清冊(A2)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本表內容如有不實,或違反「臺北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31條之1」,依法應負其責任。 申報人: 王小明 是否為臨 1.免改善 序號 同意 OO路 200號 1樓-3樓 □不同意 ■同意 ■ 是 OO路 200號 4樓-7樓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建物門牌清冊(A2) □不同意 同意 OO路 200號 8樓-10樓 □不同意 ■同意 OO路 200號 11樓-12樓 □不同意 □以公寓大廈管理組織、管理負責人之名義申報者免附。 □是 □同意 □否 □不同意 一是 □同意 □否 □不同意 一是 □同意 一否 □不同意 □同意 □1. 申報人已用印及簽名。 □不同意 □同意 □2. 已表列申報建築物全棟門牌資料並逐層填寫。 □否 □不同意 □同意 □3. 同意戶數已達申報標準。 □不同意 □同意

■百分之百全體住戶

貳

同意戶含 □1/2 以上住戶且 3/4 以上為臨建築線側住戶,已達申報標準。

□3/4 以上臨建築線側住戶



2. 應表列申報建築物全棟門牌資料並逐層填寫

4. 本表格若不敷使用,得依表列格式自行延伸

户,臨建築線側共 4 户,同意户共

3. 於「是否同意」之欄位勾選同意者,應分別檢附各戶申報同意書(A2-1)。

□1/2 以上住戶且 3/4 以上為臨建築線側住戶,已達申報標準。

□不同意□同意□不同意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建物門牌清冊(A2)

本表內容如有不實,或違反「臺北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31條之1」,依法應負其責任。

明王(※

#### 1.免改善

貳

•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建物門牌清冊(A2)

- □以公寓大廈管理組織、管理負責人之名義申報者免附。
- □1. 申報人已用印及簽名。
- □2. 已表列申報建築物全棟門牌資料並逐層填寫。
- □3. 同意戶數已達申報標準。

同意戶含 □1/2 以上住戶且 3/4 以上為臨建築線側住戶,已達申報標準。

3/4 以上臨建築線側住戶

序號	建	築	物	PT	牌	走 告 為 臨 建 築 線 側	是否同意
1	OO 路	200 號 1	. 樓			■是	■同意
2	00 B4	200 0= 2	1 <del>th</del>			□否	□不同意 ■同意
-	OO路	200號 2	慢			□否	□不同意
3	OO 路	200號 3	樓			■是	■同意
4	00.00	000 05 4	I de			□否	□不同意 ■同意
4	OO 路	200 號 4	· <b>楼</b>			□否	□不同意
5	OO 路	200號 5	樓			■是	■同意
6						□否	□不同意 ■同意
0	OO 路	200號 6	楆			□否	□不同意
7	○○愍	200號 7	'			■是	■同意
	00 д	200 3/16 7	汝			□否	□不同意
8	OO 路	200號 8	樓			■是 □否	■同意
9			leb .			■是	□不同意 ■同意
9	00路	200號 9	· 倭			□否	□不同意
10	○○路	200 號 1	∩燼			是	■同意
	00 ш	200 3/16 1	.U I <del>S</del>			□否	□不同意
11	OO 路	200號 1	1樓			■是 □否	■同意
12	_,					□舎	□不同意 ■同意
12	00路	200 號 1	.2 樓			□杏	■内息 □不同意
總	總戶數共	<u>24</u> \$	,臨建築線側共	16 卢,同	意户共	12 p ·	
計 	同意戶含		『全體住戶 住戶且 3/4 以上》 臨建築線側住戶	為臨建築線側位	生戶,已遊	<b>혼申報標準</b> 。	
備註	2. 應表列	申報建築物金	委員會或管理負責/ 全棟門牌資料並逐月 關位勾選同意者,原	<b>事填寫。</b>		書(A2-1)。	

#### 1.免改善

-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申報同意書(A2-1)
- □以公寓大廈管理組織、管理負責人或單一所有權人之名義申報者免附。
- □1. 已填寫建築物資料。
- □2. 立同意書人為所有權人本人且已簽名、用印。
- □3. 同意書份數與 A2 表之同意戶數相同。

同意書請"一戶一張"

(假如同一戶有一個以上所有

權人可寫在同一張即可。)

立同意書人必須:簽名+蓋章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申報同意書(A2-1)

建築物資料								
建築物地點	臺北市 00 區	00 路	段	巷	弄 200 號			
建築物樓層/戶數	地上 12 層	4 户數						
備 註								

本人為臺北市 00 區 00 路 段 巷 弄 200 號 1-3 樓之建築物所有權人,同意推派 王小明 為代表,並委託其向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辦理**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申報**事宜,且遵守「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辦法」規定。

同意書請 <u>"一戶一張"</u> (假如同一戶有一個以上所有 權人可寫在同一張即可。)

立同意書人必須:簽名+蓋章

立同意書人: 呂佩佩

**凧佩** 

(答章)

身分證字號: A20000000

聯絡電話: 09XX-XXX-XXX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7 月 1 日

### 1.免改善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之專業檢查人員 名冊(A3)

建築物外牆 安全檢查 專業檢查 (A3)

貳

]僅-	-名	專	業檢	查.	人者	免附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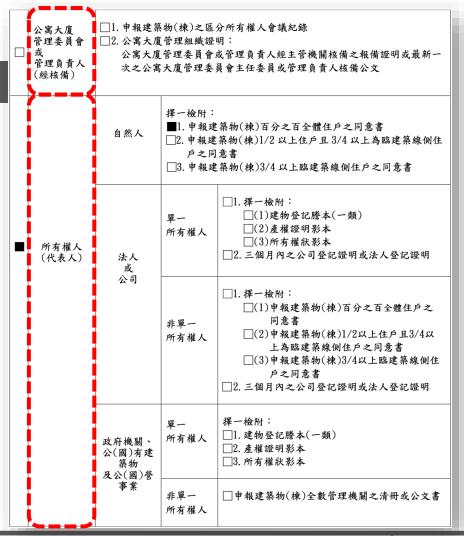
- □1. 已逐項填載並簽名、用印。
- ☑2. 專業檢查人員認可證字號與培訓證書相同。
- □3. 專業檢查人員與 A1 表列一致。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	医之專業檢	查人員名	冊(A3)

		_			
序號	姓名	認可證字號	連絡電話	人員簽章	
1	陳小琪	109 北市建師 證 W00002 號		陳小琪 印力	<b>/</b>
2	卓珍妮	109 北市建師 證 W00003 號		卓珍妮 印登	
 本表格若	不敷使用,得依表	列格式自行延伸			

#### 1.免改善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建物權利證明檢核表(A4)



### 1.免改善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建物權利證明檢核表(A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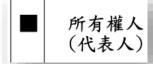


貳

- □1. 申報建築物(棟)之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紀錄
- □2. 公寓大廈管理組織證明:
  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經主管機關核備之報備證明或最新一次之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或管理負責人核備公文

#### 1.免改善

•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建 物權利證明檢核表(A4)



貳



#### 擇一檢附:

- ■1. 申報建築物(棟)百分之百全體住戶之同意書
- □2. 申報建築物(棟)1/2 以上住戶且 3/4 以上為臨建築線側住戶之同意書
- □3. 申報建築物(棟)3/4 以上臨建築線側住戶之同意書

單一

所有權人

非單一

所有權人

#### 1.免改善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建物權利證明檢核表(A4)

■ 所有權人 (代表人)

貳



∐l.	擇	_	檢	附	
		(1	) 3	丰物	7

- □(1)建物登記謄本(一類)
- □(2)產權證明影本
- □(3)所有權狀影本
- □2. 三個月內之公司登記證明或法人登記證明

#### □1.<u>擇一檢附</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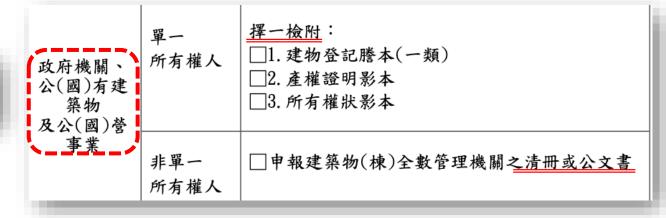
- □(1)申報建築物(棟)百分之百全體住戶之 同意書
- □(2)申報建築物(棟)1/2以上住戶且3/4以 上為臨建築線側住戶之同意書
- □(3)申報建築物(棟)3/4以上臨建築線側住 戶之同意書
- □2. 三個月內之公司登記證明或法人登記證明

#### 1.免改善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建物權利證明檢核表(A4)

■ 所有權人 (代表人)

貳



#### 壹、建物基本資料

建築物名稱 〇〇大樓

檢 查 日 期 110年 7 月 1 E

建 物 地 址臺北市〇〇區〇〇路200號

建築物檢查紀錄表(B1)

1.免改善

不可空白。

			L							
【註:	本第	僅京	北建	築物	n面 臨建築線或基地外圍供公眾通行側之外牆面進行診斷檢測】					
項目		檢測細項與內容								
					A.任一處已剝落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тбо	積	B. 任一處黏著層或水泥砂漿已剝落面積達1500平方公分者。	/				
	2		IHI		槙	C. 任一處併同混凝土一併剝落者。	/			
	泰落	-			D. 已剝落面積未達A、B之標準,且未有C之情形者。	/				
			11.	例	A. 任一立面已剝落超過該立面計信標的面積5%者。	/				
			16	191	B. 已剝薪此例未達A之標準者。	/				
		目視			1	Æ,		穑	A. 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IRU	有異	B. 鼓脹面積未達A之標準者。	/				
		仇法	ı.l.	例	A. 任一立面鼓脹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				
濕式			E.	194	B. 鼓脹比例未達A之標準者。	/				
貼著 飾面	鼓	全	<i>z</i> .	穑	A. 經全面打音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脹	至面打	THI	クス	B. 經全面打音面積未達A之標準者。	V				
		71音法	LI-	例	A. 經全面打音任一立面鼓脹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				
		724	14	174	B. 經全面打音比例未達A之標準者。	/				
			~	穑	A. 紅外線檢測任一處鼓脹面積面積達5000平方公分,且經局部 打音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紅外	THO	槙	B. 經紅外線檢測+局部打音面積未達A之標準者。	/				
			$\vdash$		<del></del>					

紅外線檢測鼓脹面積超該立面面積5%,未達10%,且經局

建築物檢查紀錄表(B1)

### 1.免改善

· 建築物檢查紀錄表(B1)

不可空白。

項目	檢測細項與內容							
					A. 經目視濕式貼著飾材龜裂,最大裂縫超過0. 5公分者。	/		
	龜裂				B. 經目視龜裂處有鋼筋裸露鏽蝕或有銹水漬等。	/		
					C. 經目視龜裂未有 A、B之現象者。	V		
					A.任一處已剝落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Æ,	穑	B. 任一處黏著層或水泥砂漿已剝落面積達1500平方公分者。	/		
	2		III	クス	C. 任一處併同混凝土一併剝落者。	/		
	象落				D. 已剝落面積未達A、B之標準,且未有C之情形者。	/		
			16	例	A. 任一立面已剝落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		
			H	191	B. 已剥落比例未達A之標準者。	/		
			Æ,	積	A. 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目視	面	49	B. 鼓脹而積未達A之標準者。	/		
		法	LI-	七 例	A. 任一立面鼓脹超過該立而評估標的面積5%者。	/		
			2		B. 数il M未達A之標準者。	/		
	鼓	全		<b></b>	A. 經全面打音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紛剧	脹	五面打	(III)		B. 經全面打音面積未達A之標準者。	/		
飾面		音法	比	461	A. 經全面打音任一立面鼓脹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		
		16	?	- ,,	B. 經全面打音比例未達A之標準者。	/		
			.T.,	穑	A. 紅外線檢測任一處鼓脹面積面積達5000平方公分,且經局 打音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紅外	Į.	19.	B. 經紅外線檢測+局部打音面積未達A之標準者。	/		
		線			A. 紅外線檢測鼓脹面積超該立面面積5%,未達10%,且經局。	/		
		打音	比	此	Elt.	例	打音鼓脹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B. 紅外線檢測鼓脹超該立面評估面積10%,且經全面打音鼓	. /
		法			超過評估標的面積5%者。			
					C. 紅外線檢測+局部(全面)打音面積未達A、B之標準者。	/		
					A. 經目視濕式貼著飾材龜製,最大製縫超過0. 5公分者。	/		
	龜裂				B. 經日視龜裂處有鋼筋裸露鏽鹼或有銹水漬等。	/		
					C. 經目視龜裂未有 A、B之現象者。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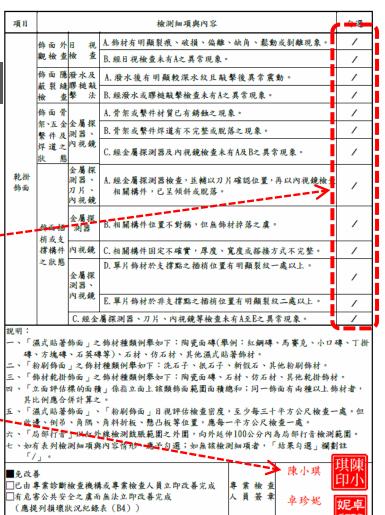
#### 1.免改善

• 建築物檢查紀錄表(B1)

- □1.「建物基本資料」欄位已逐項填載。
- □2. 表列檢測細項皆有勾選或劃註「/」。
- □3. 檢查結果已填寫。
- 4. 經專業檢查人員簽名、用印。

#### 不可留空

#### 專業檢查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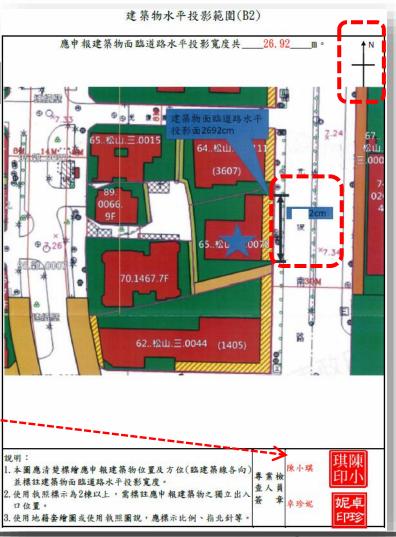


#### 1.免改善

貳

- 建築物水平投影範圍(B2)
- □1.已標繪建物位置及方位(沿街面各向)並標註建築物面臨道路水平 投影寬度。
- □2.使用執照標示為2棟以上,已標註應申報建築物之獨立出入口位置 (1棟者免標註)。
- □3.使用地籍套繪圖或使用執照圖說並已標示比例、指北針等。
- □4.已經專業檢查人員簽名、用印負責。

#### 專業檢查人員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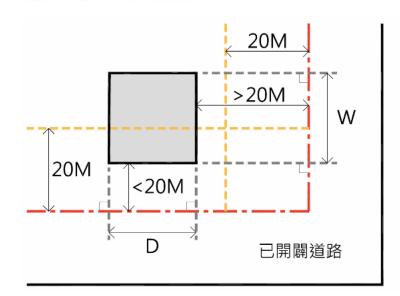
申報範圍說明

- 應申報原則
  - 1. 同一建築基地範圍內,地面層以上結構獨立,且具有單獨或共同之出入口之建築物得以棟為單位,各分別申報。
  - 2. <u>臨已開闢道路(現有巷)之建築線</u>之11樓以上建築物應辦理申報,倘<mark>臨地界線、臨私設通路、臨類似通路、臨防火巷或防火間隔之建築立面</mark>,非應申報範圍。
  - 3. 申報之外牆飾面材,依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之檢查報告書<u>(建築物檢查紀</u> 錄表B1)
    - (1)<mark>濕式貼著飾面</mark>之飾材種類例舉如下:陶瓷面磚(舉例:紅鋼磚、馬賽克、 小口磚、丁掛磚、方塊磚、石英磚等)、石材、仿石材、其他濕式貼著飾材。
    - (2)粉刷飾面之飾材種類例舉如下:洗石子、抿石子、斬假石、其他粉刷飾材。
    - (3)<mark>飾材乾掛飾面</mark>之飾材種類例舉如下:陶瓷面磚、石材、仿石材、其他乾掛飾材。
  - 4. 免申報材質
    - 外牆飾面材為玻璃帷幕、金屬帷幕、金屬鋁板者
  - 5. 建築物認定申報範圍,應參考全區配置圖、各層平面圖及各向立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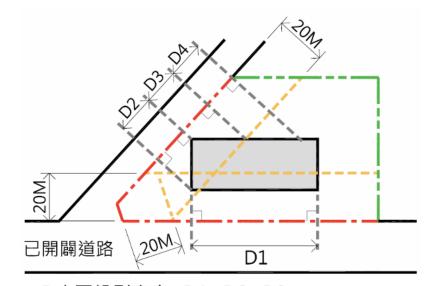
●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水平投影寬度計算

•建築物申報範圍



D=水平投影寬度 W=免申報(建築物面進深大於20公尺)

■ 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建築線側, <u>進深20公尺範圍內</u>,係屬申報範 圍。



D水平投影寬度=D1+D2+D3 D4=免申報(建築物面進深大於20公尺)

■ 臨建築線側建築物平面兩端,垂 直延伸至建築線所形成之距離, 稱為該向立面之水平投影寬度。

申報範圍說明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申報範圍說明

●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水平投影寬度計算 乗車延伸至地界線-角电報



D水平投影寬度=D1+D2+D3

■ 臨建築線側建築物平面兩端,垂直 延伸至建築線所形成之距離,稱為 該向立面之水平投影寬度。 水平投影寬度補助



D水平投影寬度=D1+D2

■ 臨建築線側建築物平面兩端,所形成之距離,稱為該向立面之水平投影寬度可補助最大範圍。

申報範圍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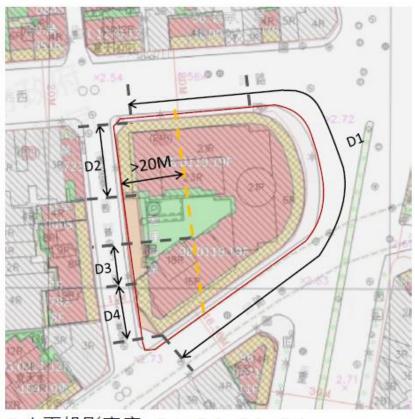
●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水平投影寬度計算

南隆忠孝華广 128130132134136138

■ 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建築線側,且進深20公尺 範圍內則:

D水平投影寬度=D1+D2+D3+D4+D5+D6

•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水平投影寬度計算



D水平投影寬度=D1+D2+D3+D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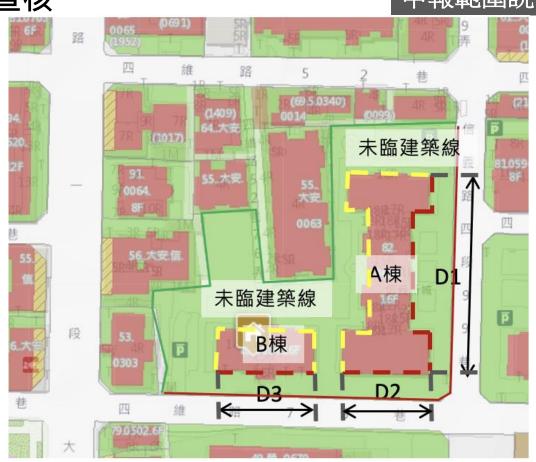


- 一宗土地(多棟)
  - D水平投影寬度=D1+D2+D3
  - 申報範圍
    - 1.建築物得以棟為單位
    - 2.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
  - 免申報範圍
    - 1.南側-臨建築線進深>20M
    - 2. 北側-臨地界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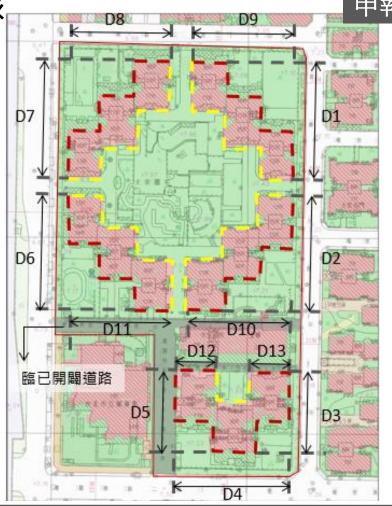


免申報範圍

- 社區多棟
  - D水平投影寬度=D1+D2+D3
  - 申報範圍
    - 1.建築物得以棟為單位
    - 2.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
  - 免申報範圍 未臨建築線側 臨地界線側



- 社區多棟
- D水平投影寬度 =D1+D2+D3...+D11+D12+D13
- 申報範圍
  - 1.建築物得以棟為單位
  - 2.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
- 免申報範圍 未臨建築線側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申報範圍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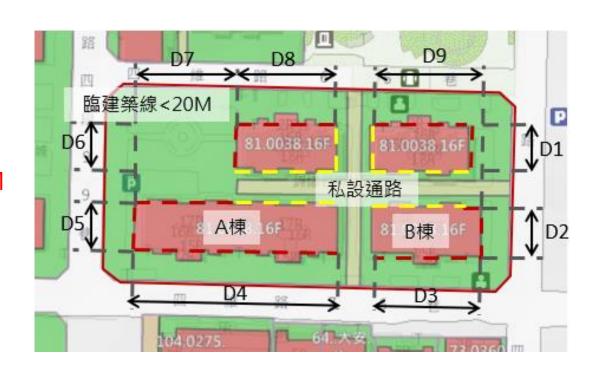
• 已開闢道路

(府工新字第1083071314號)

- 已開闢都市計畫道路,指下列情形之:
- (一) 由政府主動開闢有案可稽者。
- (二)經套繪本府都市發展局最新地形圖及都市計畫圖,其完整路段內現 況已全部供公眾通行無地上物,且其二側均與現有已開闢之都市計畫道路相 連通者。

前述路段內如現況未全部供公眾通行且部分有地上物,但全線可供公眾通行之連續寬度皆達四公尺以上,可供通行部分無地上物,得以供通行部分認定已開闢範圍。前述道路於都市計畫中僅一側與都市計畫道路相連通者,不受二側均應與現有已開闢之都市計畫道路相連通之限制。

- 社區多棟
- D水平投影寬度 =D1+D2+D3+D4...+D8+D9
- 申報範圍
  - 1.建築物得以棟為單位
  - 2.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
  - 3. A棟北側臨建築線進深<20M
- 免申報範圍 臨私設通路側



- 校園/大型社區
- 申報範圍
  - 1.建築物得以棟為單位
  - 2.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
  - 3. A棟南北外牆1-3樓樓梯處為濕式飾面
- 免申報範圍
  - 1.A棟其餘皆為金屬帷幕
  - 2.B棟西側臨建築線進深>20M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申報範圍說明

- 高層退縮
- D水平投影寬度=D1+D2+D3+D4
- 申報範圍
  - 1.建築物得以棟為單位
  - 2.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
  - 3.外牆1-3樓為濕式飾面
  - 4.騎樓轉角面
- 免申報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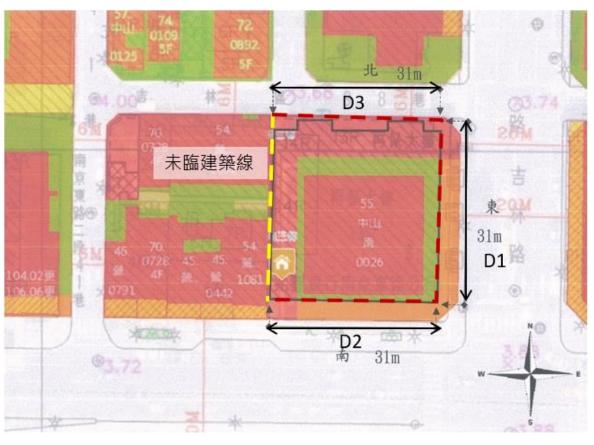
高層立面退縮臨建築線>20M





- 3樓以下圍牆
- D水平投影寬度=D1+D2+D3
- 申報範圍
  - 1.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
  - 2.1樓圍牆為濕式飾面
- 免申報範圍 西側-臨地界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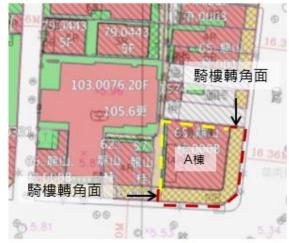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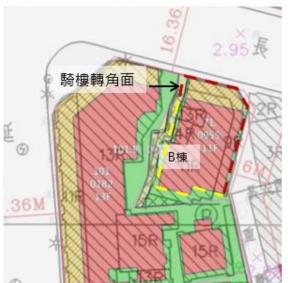


- 騎樓轉角柱
- 申報範圍
  - 1.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
  - 2.騎樓轉角面(臨地界線)
- 免申報範圍 西側-臨地界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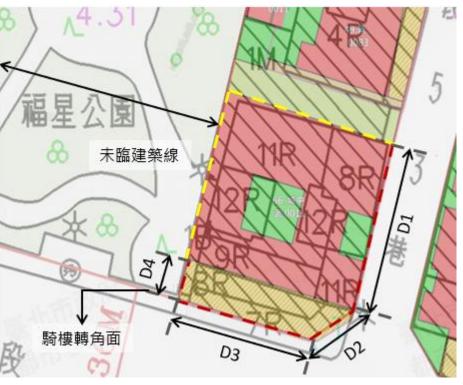






- 臨公園(供公眾通行)
- D水平投影寬度=D1+D2+D3+D4
- 申報範圍
  - 1.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
  - 2.騎樓轉角面(臨地界線)
- 免申報範圍
  - 1.西側-臨地界線側
  - 2. 北側-臨地界線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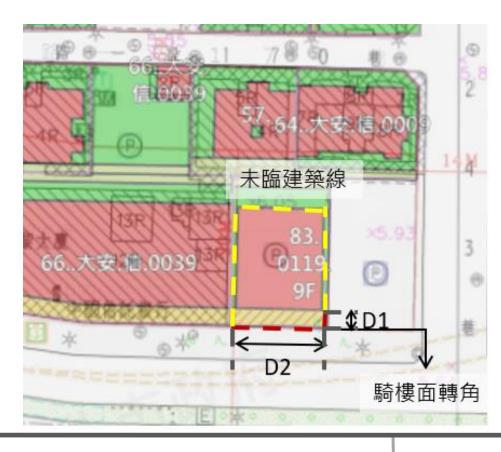
- 臨車道(供公眾通行)
- D水平投影寬度=D1+D2
- 申報範圍
  - 1.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
  - 2. 騎樓轉角面(臨地界線)
- 免申報範圍 東側-臨地界線側





- 臨停車場(供公眾通行)
  - D水平投影寬度=D1+D2
  - 申報範圍
    - 1.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
    - 2.騎樓轉角面(臨地界線)
  - 免申報範圍東、西、北側-臨地界線側





- 設置屋頂
  - D水平投影寬度=D1+D2
  - 申報範圍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
  - 免申報範圍 臨建築線有頂蓋市場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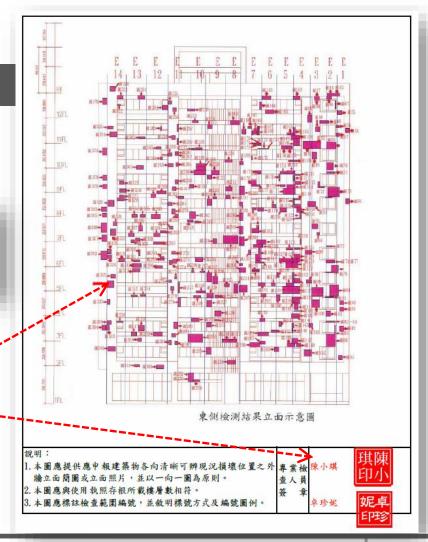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1.免改善

- 建築物立面示意圖(B2-1)
- □1. 有各向清晰可辨現況損壞位置之外牆立面簡圖或外牆立面照 片,並加註與使用執照存根影本所載相符樓層及檢查範圍編 號。(應解釋編號方式及編號圖例)
- □2.專業檢查人員簽名、用印負責。

編號方式應相同 B2-1 · B3 · B4

專業檢查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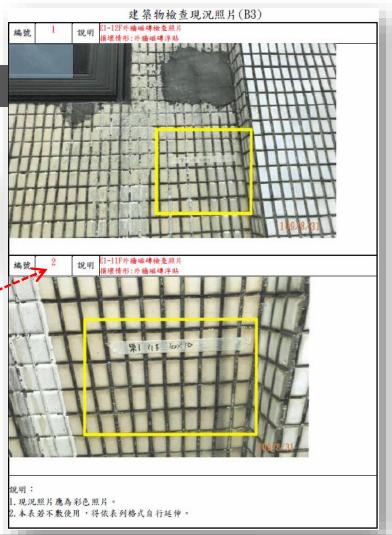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1.免改善

- 建築物檢查現況照片(B3)
- □1. 照片皆為清晰彩色照片。
- □2. 照片已標註照片編號及檢查範圍編號並與B2表之標示方式相同。
- □3. 照片已檢附清晰且完整現況立面照片。
- □4. 照片說明欄位已清楚註明損壞位置(如樓層、方位、標註線等)。

編號方式應相同 B2-1、B3、B4



#### 1.免改善

• 建築物外牆損壞狀況紀錄表(B4)

#### 應擇一勾選

- □1.已勾選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結果
- □2.已就評估標的有損壞之各樓層現況逐層填寫欄位,各欄位之相片編號與B2表之標示方式相同。(免改善者免填,以下同)
- □3.已以文字敘明損壞部分之位置及損壞狀態(如樓層、方位、標註線、 損壞情形等)。
- □4.已經專業檢查人員簽名、用印負責。

免改善者,仍應檢附。

專業檢查人員

建築物外牆損壞狀況紀錄表(B4) 本案之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結果為:

■ 6 25 美

□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無法立即改善者

編號	樓層	位置説明			狀態描述	
<b>-</b> -						
						住事
	1 士生麻吐	評估標的查有損壞或缺失之	2 抽 旦	>	陳小琪	
			to the second			
備註		「逐層」填寫,並敘明彩色	が相方之	專業檢查		
		利清楚描述位置或狀況。		人員簽章		<b>₩</b> □ 占
	2. 本表若不	敷使用,得依表列格式自彳	<b>行延伸</b>	,	卓珍妮	外心子
					T->> NO	EPES
				1		



#### 1.免改善

- ·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簽證表(B5)
- □1.已填妥申報人姓名及建築地址。
- □2.已由專業檢查人員簽名、用印。

專業檢查人員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簽證表(B5)

【1.申報人(代表人)】王小明

【2. 建築地址】臺北市 OO 區 OO 路 200 號

依本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辦法規定:

- 申報人於申報前,應委託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辦理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当 由該機構或人員製作檢查報告書且簽證負責。
-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結果屬免改善或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者,予以備查。
- 3. 本案至下次申報前,若因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簽證不實,使所有權人、公害 大廈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未修補外牆或修補外牆後,仍導致外牆剝落情事,依本辦法 第7條辦理。

此致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

<u>E111</u>( §

卓珍妮





2.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 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建築物檢查紀錄表(B1)

不可空白。

建 築 物 名 稱 OO大樓 檢 查 日 期 110年 7 月 1 日 建 物 地 址 臺北市OO區OO路200號

【註:本案僅就建築物面臨建築線或基地外圍供公眾通行側之外牆面進行診斷檢測】

項目	檢測細項與內容												
					A.任一處已剝落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已剝落		穑	B. 任一處黏著層或水泥砂漿已剝落面積達1500平方公分者。	/							
	2			2		有質	C. 任一處併同混凝土一併剝落者。	/					
	落				D. 已剝落面積未達A、B之標準,且未有C之情形者。	/							
			ı.	例	A. 任一立面已剝落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							
			比		B. P. 剁蒜比例未達A之標準者。	/							
			- T-	穑	A. 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目視	HU	クリ	B. 鼓脹面積未達A之標準者。	/							
		先法	ı.L.	例	A. 任一立面鼓脹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							
濕式			FL	191	B. 鼓脹比例未達A之標準者。	/							
貼著 飾面	鼓	全面打音法	面	_	_	Δ	Δ	Δ	Δ	<i>3</i> 5.	<b>治</b>	A. 經全面打音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V
	脹			INC	4男	B. 經全面打音面積未達A之標準者。	/						
			ul-	/al	A. 經全面打音任一立面鼓脹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V							
			Æ	T	15	*	FG	七 例	B. 經全面打音比例未達A之標準者。	/			
			<i>r</i> .	積	44	A. 紅外線檢測任一處鼓脹面積面積達5000平方公分,且經局部 打音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紅外線+打音法	1.4		B. 經紅外線檢測+局部打音面積未達A之標準者。	/							
					A. 紅外線檢測鼓脹面積超該立面面積5%,未達10%,且經局。 打音鼓脹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							
			11音法	11音法	比	例	B. 紅外線檢測鼓脹超該立面評估面積10%,且經全面打音鼓貼超過評估機的面積5%者。	/					
					C. 紅外線檢測+局部(全面)打音面積未達A、B之標準者。	/							

# 2.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建築物檢查紀錄表(B1)

不可空白。

						勾選				
項目		檢測細項與內容								
	龜裂				A. 經目視濕式貼著飾材龜裂,最大裂縫超過0. 5公分者。	/				
					B. 經目視龜裂處有鋼筋裸露鏽蝕或有銹水漬等。	/				
				C. 經目視龜裂未有A、B之現象者。	V					
					A.任一處已剝落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i>3</i> .	穑	B. 任一處黏著層或水泥砂漿已剝落面積達1500平方公分者。	/				
	已象	1	1	19.	C. 任一處併同混凝土一併剝落者。	/				
	落				D. 已剝落面積未達A、B之標準,且未有C之情形者。	/				
			ıı.	例	A. 任一立面已剝落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				
			FG	194	B. 已剝落比例未達A之標準者。	/				
			面	穑	A. 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目視	III	19	B. 鼓脹面積未達A之標準者。	/				
		先法				ıı.		- 例	A. 任一立面鼓脹超過該立面評估標於面積5%者。	/
			比	ויער	B. 鼓脹上的未遂A之標準者。	/				
	鼓	全	H	積	A. 經全面打音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4) 71	脹	面	3		B. 經全面打音面積未達A之標準者。	/				
粉刷 飾面		打音法	바	例	A. 經全面打音任一立面鼓脹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				
		//A	Pu	νq	B. 經全面打音比例未達A之標準者。	/				
		紅		1		A. 紅外線檢測任一處鼓脹面積面積達5000平方公分,且經局型 打音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111	積	B. 經紅外線檢測+局部打音面積未達A之標準者。	/
		外線+			A. 紅外線檢測鼓脹面積超該立面面積5%,未達10%,且經局	/				
		十打音		6-1	打音鼓脹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B. 紅外線檢測鼓脹超該立面評估面積10%,且經全面打音鼓脹					
		法	比	例	超過評估標的面積5%者。	/				
					C. 紅外線檢測+局部(全面)打音面積未達A、B之標準者。	/				
					A. 經目視濕式貼著飾材龜製,最大裂縫超過0. 5公分者。	/				
	龜裂				B. 經日視龜裂處有鋼筋裸露鏽鹼或有銹水漬等。	/				
					C. 經目視龜製未有A、B之現象者。	/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2.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 建築物檢查紀錄表(B1)

建築物檢查 紀錄表(B1)

貳

- □1.「建物基本資料」欄位已逐項填載。
- □2.表列檢測細項皆有勾選或劃註「/」。
- □3. 檢查結果已填寫。
- □4. 經專業檢查人員簽名、用印。

#### 專業檢查人員

- □免改善
- ■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 □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應提列損壞狀況紀錄表 (B4))

項目	檢測細項與內容	勾選						
飾面外目 視	A. 飾材有明顯製痕、破損、偏離、缺角、鬆動或剝離現象。	/						
觀檢 查檢 查	B. 經目視檢查未有A之異常現象。	/						
飾面隱潑水及 薪 裂 縫膠 槌 敲		/						
敝 表 健 形 他 敝 检 ** 法		/						
飾面骨	A. 骨架或繫件材質已有銹蝕之現象。	/						
架、五金金屬探 繋 件 及 測 器 、	B. 骨架或繋件焊道有不完整或脫落之現象。	/						
好道之內視鏡 狀態	C. 經金屬探測器及內視鏡檢查未有A及B之異常現象。	1						
金屬深、 海路、 方月 內視鏡	A. 經金屬探測器檢查,並輔以刀片確認位置,再以內視鏡檢 - 和關講往,已呈傾斜或脫落。	,						
金屬探 飾面插 梢或支	B. 相關構件位置不對稱,但無飾材掉落之虞。	/						
撐構件 內視鏡		/						
之狀態 金屬探测器、	D. 單片飾材於支撑點之插梢位置有明顯裂紋一處以上。	/						
內視鏡	E. 單片飾材於非支撑點之插梢位置有明顯裂紋二處以上。	/						
C. 经金	·屬探測器、刀片、內視鏡等檢查未有A至E之異常現象。	_/_						
磚、方塊磚、石英石								
三、「飾材乾掛飾面」	之飾材種類例舉如下:陶瓷面磚、石材、仿石材、其他乾掛飾材							
一立面評估標的面積 其比例應合併計算	<b>賃」係指立面上該類飾面範圍面積總和;同一飾面有雨種以上も と。</b>	布材者,						
五、「濕式貼著飾面」	<ul><li>「粉刷飾面」目視評估檢查密度,至少每三十平方公尺檢查-</li></ul>	-處。但						
	、角料打機、懸凸板等位置,應每一平方公尺檢查一處。 外線檢測鼓脹範圍之外圈,向外延伸100公分內為局部打音檢測	<b>結</b> 例 。						
	與內容情形,應予勾選;如無該檢測細項者,「結果勾選」欄畫							
「/」。 □免改善 ■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材	陳小琪	琪陳 印小						
□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 (唐提到損壞狀況。	而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人員 簽章 卓珍妮.	妮卓 印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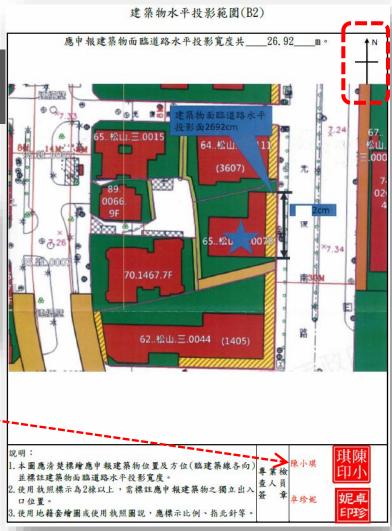


貳

2.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 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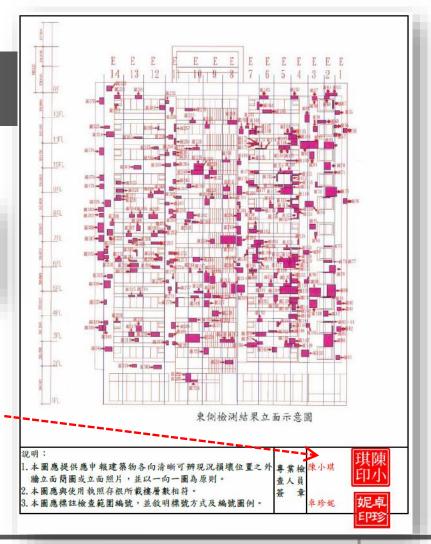
- 建築物水平投影範圍(B2)
- □1.已標繪建物位置及方位(沿街面各向)並標註建築物面臨道路水平 投影寬度。
- □2.使用執照標示為2棟以上,已標註應申報建築物之獨立出入口位置 (1 棟者免標註)。
- □3.使用地籍套繪圖或使用執照圖說並已標示比例、指北針等。
- □4.已經專業檢查人員簽名、用印負責。

專業檢查人員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2.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 建築物立面示意圖(B2-1)
- □1.有各向清晰可辨現況損壞位置之外牆立面簡圖或外牆立面照 片,並加註與使用執照存根影本所載相符樓層及檢查範圍編 號。(應解釋編號方式及編號圖例)
- □2.專業檢查人員簽名、用印負責。

#### 專業檢查人員





### 、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2.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 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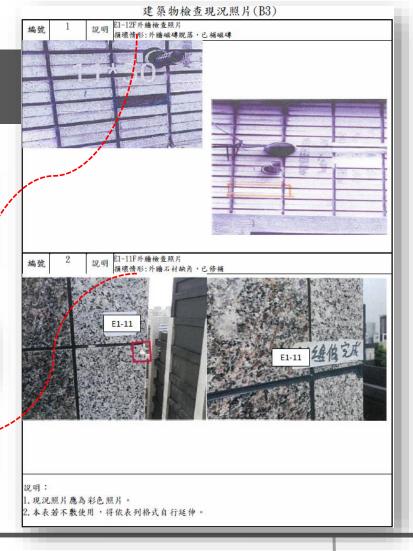
- 建築物檢查現況照片(B3)
- □1. 照片皆為清晰彩色照片。
- □2. 照片已標註照片編號及檢查範圍編號並與B2表之標示方式相同。
- □3. 照片已檢附清晰且完整現況立面照片。
- □4. 照片說明欄位已清楚註明損壞位置(如樓層、方位、標註線等)。

E1-12F外牆檢查照片

損壞情形:外牆磁磚脫落,已補磁

E1-11F外牆檢查照片

損壞情形:外牆石材缺角 已修補





### 、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2.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 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 建築物檢查現況照片(B3)
- □1. 照片皆為清晰彩色照片。
- □2. 照片已標註照片編號及檢查範圍編號並與B2表之標示方式相同。
- □3. 照片已檢附清晰且完整現況立面照片。
- □4. 照片說明欄位已清楚註明損壞位置(如樓層、方位、標註線等)

E1-8F外牆檢查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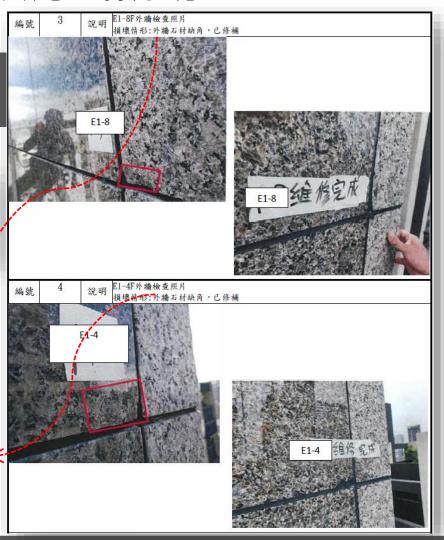
損壞情形:外牆石材缺角



E1-4F外 牆檢查照片

損壞情形:外牆石材缺角 □已修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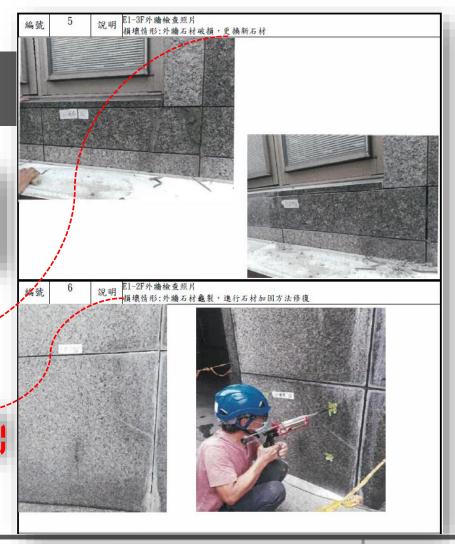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2.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 建築物檢查現況照片(B3)
- □1. 照片皆為清晰彩色照片。
- □2. 照片已標註照片編號及檢查範圍編號並與B2表之標示方式相同。
- □3. 照片已檢附清晰且完整現況立面照片。
- □4. 照片說明欄位已清楚註明損壞位置(如樓層、方位、標註線等)。

E1-3F外牆檢查照片 損壞情形:外牆石材破損,更換新石材

E1-2F外牆檢查照片

損壞情形:外牆石材龜裂,進行石材加固方法修復





# 2.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 建築物外牆損壞狀況紀錄表(B4)
- □1.已勾選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結果
- □2. 已就評估標的有損壞之各樓層現況逐層填寫欄位,各欄位之相片編號與B2表之標示方式相同。(免改善者免填,以下同)
- □3.已以文字敘明損壞部分之位置及損壞狀態(如樓層、方位、標註線、 損壞情形等)。
- □4.已經專業檢查人員簽名、用印負責。

編號方式應相同 B2-1、B3、B4

損壞樣態+修復方式(不可 ----僅標示 "已修復")

專業檢查人員

建築物外牆損壞狀況紀錄表(B4)

本案之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結果為:

□免改善

■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無法立即改善者

編號	樓層	位置說明	狀態描述
1	2	E1-2F,照片 6	<b>外牆石材龜製</b> ,進行石材加固方法修復
2	3	E1-3F,照片5	外牆石材破損,更換新石材
3	4	E1-4F,照片4	外牆石材缺角,已修補
4	8	E1-8F,照片3	外牆石材缺角,已修補
5	11	E1-11F,照片2	外牆石材缺角,已修補
6	12	E1-12F,照片1	<b>公</b> 牆磁磚脫落,已補磁磚
備註	外牆現況 編號,俾	評估標的查有損壞或缺失2 「逐層」填寫,並敘明彩色 利清楚描述位置或狀況。 數值用,得位表到格式自名	と相片之 専業檢查 人員答章
			印珍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2.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簽證表(B5)
- □1.已填妥申報人姓名及建築地址。
- □2.已由專業檢查人員簽名、用印。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

申報案件為專業機構或專業人員之狀況,而非二擇一。

簽證表(B5),若本案無機構,即由專業檢查人員簽證;若為機構者則應由機構簽證。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簽證表(B5)

【1.申報人(代表人)】王小明

【2. 建築地址】臺北市 OO 區 OO 路 200 號

依本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辦法規定:

- 申報人於申報前,應委託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辦理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並由該機構或人員製作檢查報告書且簽證負責。
-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結果屬免改善或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者,予以備查。
- 3. 本案至下次申報前,若因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簽證不實,使所有權人、公寓 大廈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未修補外牆或修補外牆後,仍導致外牆剝落情事,依本辦法 第7條辦理。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

陳小琪

琪陳 印小

(簽章)

卓珍妮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 建築物檢查紀錄表(B1)

壹、3	壹、建物基本資料																				
建築物	为名	6 稱 ○○大樓 檢 查 日 期 110年 7																			
建物	建 物 地 址臺北市〇〇區〇〇路200號																				
【註:	【註:本案僅就建築物面臨建築線或基地外圍供公眾通行側之外牆面進行診斷檢測】																				
項目	日 檢測細項與內容 勾選																				
					A. 任一處已剝落而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	B. 任一處黏著層或水泥砂漿已剝落面積達1500平方公分者。	/													
	已剝落		THU	馩	C. 任一處併同混凝土一併剝落者。	/															
	水道	-			D. 已剝落面積未達A、B之標準,且未有C之情形者。	/															
			el.	例	A. 任一立面已剝落超過該立西許店樣的面積5%者。	/															
																1		191	B. 已刻落七例未達A之標準者。		
			- I	24.	A. 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目視	Щ	石 積	B. 鼓脹而積未達A之標準者。	/															
		仇法		ıl-	例	A. 任一立面鼓脹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														
温式						26	-	-	-	נים	B. 鼓脹比例未達A之標準者。	/									
贴著 飾面	盐	訪	訪	訪	鼓	全	J.	<b>〕</b> 積	A. 經全面打音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V											
	脹	五面打	ш	復	B. 經全面打音面積未達A之標準者。	/															
		音法	此	例	A. 經全面打音任一立面鼓脹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V															
				124	B. 經全面打音比例未達A之標準者。	/															
			75	44	A. 紅外線檢測任一處鼓脹面積面積達5000平方公分,且經局部 打音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紅外	THI	馩	B. 經紅外線檢測+局部打音面積未達A之標準者。	/															
		介線+打			A. 紅外線檢測鼓脹面積超該立面面積5%,未達10%,且經局許 打音鼓脹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															
		71音法	比	例	B. 紅外線檢測鼓脹超該立面評估面積10%,且經全面打音鼓展 超過評估標的面積5%者。	/															
					C. 紅外線檢測+局部(全面)打音面積未達A、B之標準者。	1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建築物檢查紀錄表(B1)

項目		檢測細項與內容								
					A. 經目視濕式貼著飾材蠡製,最大製縫超過0.5公分者。	/				
		龜裂			<b>龜</b> 梨			B. 經目視 觀 製 處 有 網 筋 裸 露 緣 蝕 或 有 銹 水 清 等 。	/	$\neg$
					C. 經目視贏製未有A、B之現象者。	v				
					A. 任一處已剝落而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neg$			
					B. 任一處黏著層或水泥砂漿已剝落面積達1500平方公分者。	/				
	2		面	積	C. 任一處併同混凝土一併剝落者。	/	_			
	日泉落				D. 已剝落面積未達A、B之標準,且未有C之情形者。	/				
					A. 任一立面已剝落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				
				例	B. 已剝落比例未達A之標準者。	/				
			_	-	A. 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B	面	積	B. 鼓脹而積未達A之標準者。	/				
		視法				A. 任一立面鼓張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			
				比	例	B. 鼓脹比例未達A之標準者。	/			
	赦		75	穑	A. 經全面打音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27 th)	脹	全面力	110	Щ	複	B. 經全面打音面積未達A之標準者。	/			
粉刷 飾面		打音法	14-	比 例	A. 經全面打音任一立面鼓脹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				
		124	и	171	B. 經全面打音比例未達A之標準者。	/				
					穑	A. 紅外線檢測任一處鼓脹面積面積達5000平方公分,且經局 打音任一處鼓脹面積達2500平方公分者。	/			
		紅外	Щ	復	B. 經紅外線檢測+局部打音面積未達A之標準者。	/				
		練			A. 紅外線檢測鼓脹面積超該立面面積5%,未達10%,且經局	/				
		打音	曲	例	打音鼓脹超過該立面評估標的面積5%者。 B, 紅外線檢測鼓脹超該立面評估面積10%,且經全面打音鼓斷		-			
		法	-	ν,	超過評估標的面積5%者。	/				
					C. 紅外線檢測+局部(全面)打音面積未達A、B之標準者。	/				
					A. 經目視濕式貼著飾材龜裂,最大裂縫超過0. 5公分者。	/				
		â	裂		B. 經目視龜裂處有鋼筋裸露鏽蝕或有銹水漬等。	/				
					C. 經目視龜裂未有 A、B之現象者。	/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 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建築物檢查紀錄表(B1)

建築物檢查 紀錄表(B1)

貳

- □1.「建物基本資料」欄位已逐項填載。
- □2.表列檢測細項皆有勾選或劃註「/」。
- □3. 檢查結果已填寫。
- □4.經專業檢查人員簽名、用印。

#### 專業檢查人員

□免改善

□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應提列損壞狀況紀錄表(B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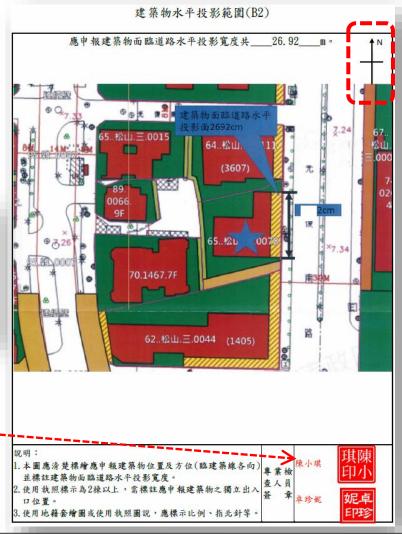
項目		檢測細項與內容	勾選
	飾面外目 視	A. 飾材有明顯裂痕、破損、偏離、缺角、鬆動或剝離現象。	/
	觀檢查檢 查	B. 經目视檢查未有 A之 異常現象。	/
	飾面 隱潑水及	A. 放小技分为瞬秋/木小林上 似手 发 共 市 股 别 *	/
	蔽裂縫膠槌敲檢 查擊 法	the country of the co	/
	飾面骨	A. 骨架或繁件材質已有銹斂之現象。	/
	架、五金金屬探 祭 件 及 測器、	B. 骨架或繁件捏造存不完整或脫落之現象。	/
	焊道之內視鏡 狀態	C. 經金屬探測器及內視鏡檢查未有A及B之異常現象。	/
乾掛 飾面	金屬探、 別片 內視鏡	A. 經金屬探測器檢查,並輔以刀片確認位置,再以內視鏡檢 相關構件,已呈傾斜或脫落。	/
	金屬探	B. 相關構件位置不對稱,但無飾材掉落之虞。	/
	撑構件 內視鏡	C. 相關構件固定不確實,厚度、寬度或搭接方式不完整。	/
	之狀態 金屬探 測器、		/
	內视鏡	E. 單片飾材於非支撑點之插梢位置有明顯裂紋二處以上。	/
	C. 經金	·屬探測器、刀片、內視鏡等檢查未有A至E之異常現象。	/
· 「 · 「 · 」 · 「 · 」 · 「 · 」 · 「 · 」	、方塊磚、石英森 於刷飾面」之飾材 較材較掛飾面」之 立面評估標的面 如應合併計算。		†。 6材者,
		、「粉刷飾面」目视評估檢查密度,至少每三十平方公尺檢查- ◆再料折板、懸凸板等位置,應每一平方公尺檢查一處。	-處。但
٠, ٢,	局部打音」以紅紅	外線檢測鼓騷範圍之外圍,向外延伸100公分內為局部打音檢測	
	有表列檢測細項! / _ 。	與內容情形,應予勾選;如無該檢測細項者,「結果勾選」欄畫	注
免改	<del>*</del>	陳小琪 集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專業 檢查	琪陳 印小
		而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人員簽章 卓珍妮	



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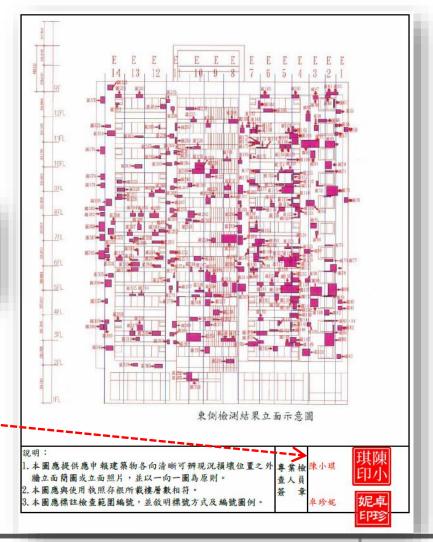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 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建築物水平投影範圍(B2)
- □1.已標繪建物位置及方位(沿街面各向)並標註建築物面臨道路水平 投影寬度。
- □2.使用執照標示為2棟以上,已標註應申報建築物之獨立出入口位置 (1 棟者免標註)。
- □3.使用地籍套繪圖或使用執照圖說並已標示比例、指北針等。
- □4.已經專業檢查人員簽名、用印負責。

### 專業檢查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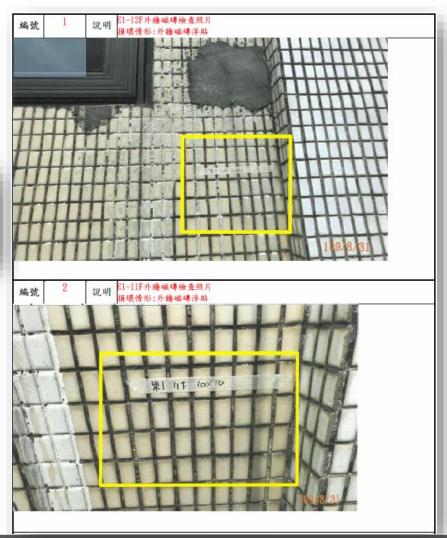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 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建築物立面示意圖(B2-1)
- □1.有各向清晰可辨現況損壞位置之外牆立面簡圖或外牆立面照 片,並加註與使用執照存根影本所載相符樓層及檢查範圍編 號。(應解釋編號方式及編號圖例)
- □2. 專業檢查人員簽名、用印負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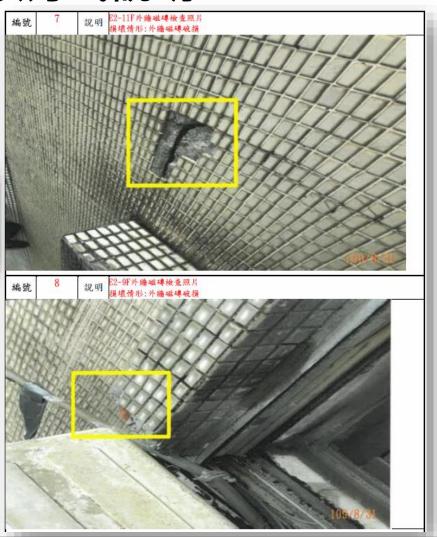
### 專業檢查人員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建築物檢查現況照片(B3)
- □1. 照片皆為清晰彩色照片。
- □2. 照片已標註照片編號及檢查範圍編號並與B2表之標示方式相同。
- □3. 照片已檢附清晰且完整現況立面照片。
- □4. 照片說明欄位已清楚註明損壞位置(如樓層、方位、標註線等)。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建築物檢查現況照片(B3)
- □1. 照片皆為清晰彩色照片。
- □2. 照片已標註照片編號及檢查範圍編號並與B2表之標示方式相同。
- □3. 照片已檢附清晰且完整現況立面照片。
- □4. 照片說明欄位已清楚註明損壞位置(如樓層、方位、標註線等)。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 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建築物外牆損壞狀況紀錄表(B4)
- □1.已勾選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結果
- □2. 已就評估標的有損壞之各樓層現況逐層填寫欄位,各欄位之相片編號與B2表之標示方式相同。(免改善者免填,以下同)
- □3.已以文字敘明損壞部分之位置及損壞狀態(如樓層、方位、標註線、 損壞情形等)。
- □4.已經專業檢查人員簽名、用印負責。

編號方式應相同 B2-1、B3、B4

損壞樣態說明---

專業檢查人員

本案之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結果為:

| 免改姜

□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無法立即改善者

編號	樓層	位置說明	狀態描述
1	2	E1-2F,照片 6	外牆磁磚浮貼
2	3	E1-3F,照片5	外牆磁碑浮貼
3	4	E1-4F,照片4	外牆磁磚浮貼
4	8	E1-8F,照片3 E4-8F,照片9	外牆磁磚浮貼 外牆磁磚破損
5	9	E2-9F,照片8	外牆磁磚破損
6	11	E1-11F,照片2 E2-11F,照片7	外職磁導浮貼
7	12	E1-12F,照片1	外牆磁磚浮貼
備註	外牆現況 編號,俾	評估標的查有損壞或缺失: 「逐層」填寫,並敘明彩 利清楚描述位置或狀況。 數使用,得依表列格式自2	色相片之 專業檢查 人員答章

建築物外牆損壞狀況紀錄表(B4)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 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簽 證表(B5)
- □1.已填妥申報人姓名及建築地址。
- □2.已由專業檢查人員簽名、用印。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

申報案件為專業機構或專業人員之狀 況,而非二擇一。

簽證表(B5),若本案無機構,即由專 業檢查人員簽證;若為機構者則應由 機構簽證。

【1.申報人(代表人)】王小明

【2. 建築地址】臺北市 OO 區 OO 路 200 號

依本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辦法規定:

- 由該機構或人員製作檢查報告書且簽證負責。
- 2. 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結果屬免改善或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者,予以備查。
- 本案至下次申報前,若因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簽證不實,使所有權人、公寓 大廣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未修補外牆或修補外牆後,仍導致外牆剝落情事,依本辦法 第7條辦理。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卓珍妮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 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 改善修繕表(C1)
- □1.已填寫自行改善期限。
- □2.已由申報人簽名、用印。
- □3. 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診斷人員

本案經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診斷人員應依據檢查報告書,會同申報人 商討自行修繕方式及改善期程,衡酌改善經費、改善規模、工程難易度及公共 安全危害程度、建築物使用權屬等因素,並於診斷改善報告書內詳載之,採下 列限期內自行改善:

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改善修繕表(C1)

- ■於110年12月31日以前自行改善修繕完成,檢附修繕後照片至都發局備 杏。
- 年 月 日以前進行整棟修繕或外牆整建維護,檢附修繕後照片 或相關資料至都發局備查。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診斷人員 申報案件為專業機構或專業人員之狀 況,而非二擇一。

若本案無機構,即由專業診斷人員簽 章;若為機構者則應由機構簽章。



- 上開期限內建築物無法於期限內改善或進行安全措施時,申報人願受主管建築機關依臺北
- 由申報人委託專業診斷人員或專業診斷檢查機構就「整棟」進行檢修。若改善方式以「進 行整棟修繕維護」進行檢修,得分別向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臺北市 都市 更新處申請補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 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 改善計畫表(C2)

應填寫

- □1.已填寫預估規畫修繕期程及修繕經費。
- □2.資料欄位已逐項填載,並詳述修缮工法。
- □3. 已由專業診斷人員簽名、用印。

修繕方式、工法說明 (不可僅填"需修繕") 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改善計畫表(C2)

本案之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改善計畫為:

1. 預估修繕工程進度: 110.7開工-110.11回報修繕完畢 (詳C4表)

2. 預估修缮工程經費: 約700萬內 (詳C5表)

編號	樓層	位置說明	修繕工法說明	
1	2	E1-2F,照片6	建議先行敲除並進行整幢修繕維護或針對損壞情況進行 局部修繕(敲除並修補易剝落部位)	
2	3	E1-3F,照月5	建議先行勘除並進行整幢修繕維護或針對損壞情況進 局部修繕(融除並修補易剝落部位)	
3	4	E1-4F,照月4	建議先行勘除並進行整幢修繕維護或針對損壞情況進 局部修繕(融除並修補易剝落部位)	
4	8	E1-8F,照月3 E4-8F,照月9	建議先行勘除並進行整幢修繕維護或針對損壞情況進 局部修繕(融除並修補易制落部位)	
5	9	E2-9F,照片8	建議先行勘除並進行整幢修繕維護或針對損壞情況進 局部修繕(職除並修補易制落部位)	
6	11	E1-11F,照片2 E2-11F,照片7	建議先行勘除並進行整幢修繕維護或針對損壞情況進 一一 一部修繕(融除並修補易剝落部位)	
7	12	E1-12F,照月1	建議先行勘除並進行整幢修繕維護或針對損壞情況進 局部修繕(融除並修補易剝落部位)	
	虞無法 . 本表應	立即改善者應提列之 就評估標的查有損壞	· 技或缺失之各樓層外牆現況「逐 專業診斷	
	層」填 狀況。	寫,並敘明彩色相片	之編號, 俾利清楚描述位置或 人員簽章	

專業診斷人員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 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實際修繕方式與改善計畫表(C2)修繕建議

基於專業診斷人員有專業資歷與技術知識,綜合研判外牆檢查報告內容後,而提供申請人專業上最佳的維修方向之建議,若依據施工應能完全改善外牆瑕疵。惟在申請人洽詢施工單位後,或有施工流程限制、社區意見整合與預算籌措等因子考量,自可調整修繕方式,但一定要修繕維護至排除建築物外牆危害公共安全風險之目標。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 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 診斷人員簽證表(C3)
- □1. 資料欄位已逐項填載。
- □2.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診斷人員簽名、用印。

### 申報案件為專業機構或專業人員之狀 況,而非二擇一。

若本案無機構,即由專業診斷人員簽 證;若為機構者則應由機構簽證。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診斷人員簽證表(C3)

【1.申報人(代表人)】王小明

【2. 建築地址】臺北市 OO 區 OO 路 200 號

依本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辦法規定:

- 季託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診斷人員依檢查報告書製作診斷改差報告書 查人員簽證,其診斷改善報告書專業診斷人員簽證負責。
- 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結果屬有危害公共安全之盧而無法立即改善完成者,應通知申報 限期改善。
- 廣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未修補外牆或修補外牆後,仍導致外牆剝落情事,依本辦法第 條辦理。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 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預估修繕工程進度表(C4)
- 已檢附預估修繕工程進度表。

貳

編號	管制日期	修繕推度內容	天勲	<b>機能</b>
1	03月30日至04月05日	收到公文後與貴會報告討論。	7 <del>天</del>	DHILL
2	04月06日至06月05日	尋優良器遊公司或工程公司至社區檢 查及做評估並與實會討論工法、材 質、價債等事宜。	60天	
3	06月06日至07月05日	開標後要經區權人三分之二簽立同意 書後再與廠商議價·簽約。	30天	
4	07月06日至08月05日	商討論工前置作業(如申讀路權保險 等)	30天	
5	08月06日至10月15日	工程施工期間	70天	
6	10月16日至11月01日	公文回覆	15天	合計212天
		以下空白		
_				
				+-

預估修繕工程進度表(C4)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 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修繕期限與展延

若無法在期限內修繕完畢,請函都發局並提出無法如期修繕之原因、相關資料以及預計修繕完畢之時間與工程進度表供都發局酌處,都發局將回覆是否同意展期,若同意展期,仍請於修繕完成後檢送相關文件過局憑處。

#### ● 外牆申報案件展期。

(申請單位名稱) 函。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 件:外牆檢查報價單 (需有廠商大小章)↓

主 旨:檢送臺北市○○區○○路/街○○段○○巷○○弄○○號(使用執照: ○

○○○)之展期相關申請文件,請查照。↓

說 明:↵

一、本申請建築物位於臺北市○○區○○路/街○○段○○巷○○弄○○號(使

用執照: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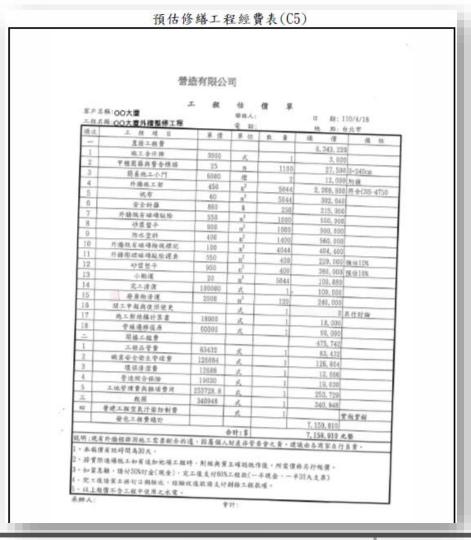
二、 檢具外牆檢查報價單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申請人/聯絡人:↓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 L、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 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預估修繕工程經費表(C5)
- 已檢附預估修繕工程經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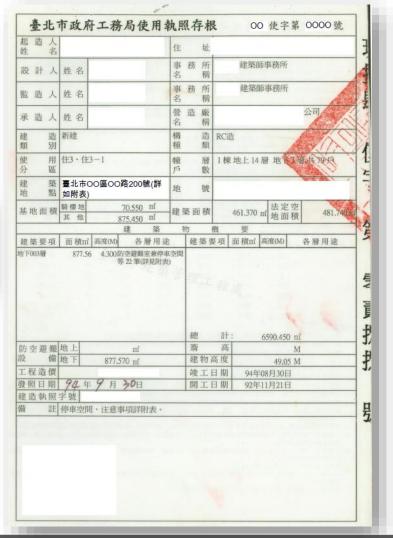
-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3.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 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改善完成後續作業

若申報結果為「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無法立即改善完成」時,應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診斷人員於建築物外牆診斷改善計畫(C1)中填寫改善期限並於期限內改善完成,確認改善完成後檢附修繕後照片至都發局備查即可;若診斷改善計畫認為應進行整幢修繕或外牆整建維護,則應於期限內檢附修繕後照片或相關掛件資料至都發局備查。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4.相關附件

- 使用執照存根影本
- □1. 本案已檢附逐頁清晰之使用執照存根影本
- □2. 本案所檢附使用執照存根影本已逐頁核蓋「與正本相符」並用印。
- 3. 倘本案地址業經門牌整編,須檢附門牌整編證明文件。(倘本案門牌地址與使用執照相符則免附)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4.相關附件

-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之證明文件
  - □未委託專業診斷檢查機構者免附。
  - □1.所檢附專業診斷檢查機構影本證明文件已逐頁核蓋「與正本相符」 並用印。
  - □2. 本案專業診斷人員與專業檢查人員均屬本案專業診斷檢查機構登記之人員。



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3 日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4.相關附件

- 專業診斷及檢查人員之證明文件
- □1.已檢附專業診斷及檢查人員之培訓證書與認可證影本,逐頁核蓋 「與正本相符」並用印。
- □2.所檢附之專業診斷及檢查人員證明文件與 A1 表中列出之專業診斷及檢查人員相符。
- ■3. 專業診斷人員與專業檢查人員檢查、診斷時間均為資格證明文件有效期間之內。(領得認可證後方可檢查、診斷)



#### 卓珍妮 君

編號:109北市建師證W00003

參加本局舉辦之「臺北市外牆 安全專業檢查人員培訓課程」,通 過課程結訓測驗,並簽署「資訊公 開聲明書」,依「臺北市建築物外 牆安全專業診斷及專業檢查人員 培訓執行計畫」規定,授予證書。



效期自民國 109年 11月 25日起至 114年 11月 24日止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5 日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4.相關附件

- 專業診斷及檢查人員之證明文件
- 1.已檢附專業診斷及檢查人員之培訓證書與認可證影本,逐百核蓋 「與正本相符」並用印。
- □2. 所檢附之專業診斷及檢查人員證明文件與A1表中列出之專業診斷 及檢查人員相符。
- ■3. 專業診斷人員與專業檢查人員檢查、診斷時間均為資格證明文件有 效期間之內。(領得認可證後方可檢查、診斷)



臺北市外牆安全檢查專業檢查人員

#### 陳小琪 君

參加本局舉辦之「臺北市外牆 安全專業檢查人員培訓課程」,通 過課程結訓測驗,並簽署「資訊公 開聲明書」,依「臺北市建築物外 牆安全專業診斷及專業檢查人員 培訓執行計畫」規定,授予證書。



效期自民國 109年 11月 25日起至 114年 11月 24日止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4.相關附件

- 專業診斷及檢查人員之證明文件
- 1.已檢附專業診斷及檢查人員之培訓證書與認可證影本,逐百核蓋 「與正本相符」並用印。
- □2. 所檢附之專業診斷及檢查人員證明文件與 A1 表中列出之專業診斷 及檢查人員相符。
- ■3. 專業診斷人員與專業檢查人員檢查、診斷時間均為資格證明文件有 效期間之內。(領得認可證後方可檢查、診斷)



臺北市外牆安全診斷專業診斷人員

#### 張小豪君

參加本局舉辦之「臺北市外牆 安全專業診斷人員培訓課程」,通 過課程結訓測驗,並簽署「資訊公 開聲明書」,依「臺北市建築物外 牆安全診斷檢查專業人員講習訓 練執行計書 | 規定,授予證書。



效期自民國 109年11月02日起至114年11月01日止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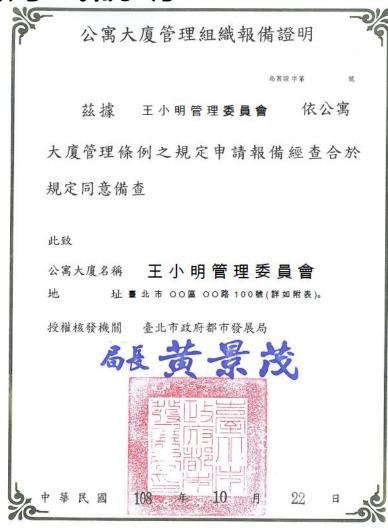


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02 日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4.相關附件

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證明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4.相關附件

申報建築物(棟)之區分所有權人 會議會議紀錄

區權人簽名或蓋章。

出席人數符合規定。

<u>王小明</u>公寓大廈(社區)區分所有權人會議紀錄

- 一、開會時間:109年12月10日 下午14時30分
- 二、開會地點:王小明大樓 A 楝交誼廳

五、出席人員簽到表:(簽名或蓋章)

- 三、召集人:王小明 / 丁
- 四、主席:王小明明上

紀錄:賴大強

学小璇	<i>饭小岩</i>
陳小妮	柯大軍
黃小名	林小青
吳小佩	周小寧

曾大仁 洪大鈞

- 1. 本次出席區分所有權人(含代理出席)計 12人,詳如出席人員名冊(簽到簿)。
- 依據區分所有權人名冊,應出席區分所有權人數總計
   人,區分所有權總計
   67
- 3. □合於本公寓大廈規約之規定開議額數: 。
  - □已出席區分所有權人數計 人,占全體區分所有權人數 %。
  - □已出席區分所有權比例計 / ,占全體區分所有權 %。
- 4. 一合於《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三十一條之規定開議額數:全體區分所有權人數 與區分所有權比例均達三分之二以上出席。
- 已出席區分所有權人數計 12人,占全體區分所有權人數 100%。
- 已出席區分所有權比例計 12/12 ,占全體區分所有權 100%。
- 5.□合於《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三十二條之重新召集會議規定開議額數:全體區分所有權人數(三人以上)與區分所有權比例均達五分之一以上出席。
- 已出席區分所有權人數計 人,占全體區分所有權人數 %。
- 已出席區分所有權比例計 / ,占全體區分所有權 %。
- 六、列席人員:無
- 七、主席報告:略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4.相關附件

- 申報建築物(棟)之區分所有權人 會議會議紀錄
- 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應檢附文件

辦理"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 診斷檢查申報作業"之決議。 八、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略

九、報告事項:略

十、討論事項及決議:

#### 第一案

案由:討論是否即刻進行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申報,預估經費及工程招標 筆事官。

說明:本會於上個月接獲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來函,通知本建築物為臺北市建築物 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辦法第四條規定之應申報建築物,應於下年度12月 31日以前進行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本會已請各報價廠商提供估價 單如附件,並列出目前本會之管理費結餘供各位區分所在權人討論參考。

7 擬辦: 進行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申報,並以最低標方式選任廠商。 決議:全體無異議通過,並擬定選任水噹噹工程有限公司為承包廠商。

- □合於本公寓大廈規約之規定決議額數: 。
- ■合於《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三十一條之規定決議額數:出席區分所有權人數與 區分所有權比例均達四分之三以上同意行之。
- □合於《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三十二條之重新召集會議規定決議額數:出席區分所有權人數與區分所有權比例均達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作成決議。

十一、臨時動議及決議:略 十二、管理委員選任事項:略

十三、散 會

二、申報書表填寫範例及查核

#### 4.相關附件

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應檢附文件

其他應注	100
事項	

- 1.申報報告書中有塗改處均有用印。
- ]2. 申報報告書內所附簽章應為正本(勿以掃描或彩印方式)。
- □3.申報報告書內容及簽名用印皆無使用可擦拭筆書寫。

# THE END